

2025年安全、环保 技术服务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乙方（受托方）：陕西中仁安健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五月

中国·西安

2025年 12月 25日

安全、环保技术服务委托合同

甲方（委托方）：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地 址：西安市航天基地航天中路369号

乙方（受托方）：陕西中仁安健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西安市新城区韩森东路135号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委会（以下简称甲方）与陕西中仁安健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乙方）经友好协商一致，就乙方为甲方提供工业企业安全、环保隐患排查及配套安全环保技术服务等事宜，签订本合同，以资双方共同遵守执行。

一、定义

1.1 合同所约定的条款以及条件中，以下措词及用语应具有本款所赋予的含义：

1.1.1 合同指乙方和甲方之间签订的包括实施服务和相关条件的合同。

1.1.2 服务指乙方为甲方提供的生产安全、环保隐患排查、专项整治、培训、技术人员支持等相关的技术服务。

1.2 本合同所用标题仅仅是为了叙述方便，而不应该影响条件的结构或条件的解释。

二、服务目的

协助甲方对辖区内的工业企业进行有效的协助管理：通过为甲方提供隐患排查、专项排查整治、培训或技术人员支持等相关的专业化服务，督促各企业切实履行主体责任，有效提升甲方对本行业领域企业的管理能力、促进甲方有效履行有关法规赋予的安全、环保管理职责。

三、服务内容

3.1 协助甲方对所管辖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检查及整改情况复查

指导、协助甲方制定并落实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方案、工作计划，定期安排相应的安全生产技术人员对甲方管辖的生产经营单位开展安全检查，对企业基础安全生产文件资料以及生产管理现场两个方面进行隐患排查登记，并对存在生产安全隐患的企业下发整改单。

乙方安排安全技术人员定期对下发整改单的企业单位开展整改复查，以督促企业切实落实隐患整改，整改单要形成“一企一表”，切实做到安全隐患从排查发现到治理消除的工作闭环，避免检查工作流于形式，杜绝安全隐患。

乙方对发现的重大安全生产隐患除落实以上管控措施（或其他符合要求的处置措施）外还应立即按有关程序或要求向甲方报送。安全检查重点针对甲方监管的民用飞机和船舶制造业、民爆行业企业全覆盖以及规上工业企业，同时乙方专家在开展安全检查过程中要同步做好现场安全生产宣传

教育工作，督促被检查单位积极履行主体责任、提高安全意识、加强安全管理。

3.2 开展专项安全排查整治

指导、协助甲方制定并落实年度专项检查计划，主要是配合甲方落实本行业安全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方案（或根据甲方辖区安全形势实际需求开展），对甲方重点企业、重点场所和重点项目按行业特点开展专项安全隐患排查并提交专项排查总结。

3.3 协助甲方建立、完善安全工作档案，主要包括：

3.3.1 工业企业基本安全生产信息台账

3.3.2 工业企业安全隐患排查台账

3.3.3 工业企业安全隐患治理（整改）台账

3.3.4 协助做好小规模（规下）工业企业的统计建档工作。

3.4 提供配套安全培训服务

指导、协助甲方制定并落实年度安全培训计划，乙方根据检查过程中发现的问题或甲方安全生产形势需要，对甲方在安全监管或企业安全管理的关键（或薄弱）环节开展针对性安全培训工作，全年不少于3次的标准落实培训，培训的主题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

3.5 配套人员技术支持，主要包括：

3.5.1 咨询助理（人员）派遣，协助开展部门日常安全工作

3.5.2 重大节假日、特殊时期的应急值班任务

3.5.3 领导带队专家陪检工作

3.5.4 事故调查现场技术专家支持工作

3.6 安全生产技术咨询及相关其他服务

在合同期内，乙方免费为甲方提供安全生产、应急管理方面的文件解读、技术咨询及答疑服务。

3.7 编制工作报告

年度安全服务结束后，由乙方负责汇总、整理、分析服务过程中形成的信息和资料，并出具年度安全技术服务报告（或安全生产工作报告），报告的主要内容应包括：

3.7.1 本行业安全现状及安全形势分析；

3.7.2 排查企业基本信息、隐患台账；

3.7.3 企业隐患数据对比分析，隐患共性、特性分析；

3.7.4 安全隐患治理工作开展情况；

3.7.5 长期安全监管策略、建议。

3.8 对工业企业开展环保技术支持服务

3.8.1 企业现场排查服务

夏防期（2025年6月-9月）、冬防期（2025年11月-2026年3月）：协助甲方对纳入夏防期、冬防期的错峰生产企业进行检查，督导企业落实错峰生产措施；对落实存在问题的企业，配合甲方下发整改通知单；填写检查记录表，并请企业签字；按要求落实24小时应急值守制度。

按照大气污染防治专项行动方案相关工作要求，开展企业走访检查，推进大气污染防治相关工作，并归档相关资料。

3.8.2 文档资料统计上报

编写应急响应执行情况，上报应急响应日报；填写工业企业和散乱污月工作记录本；按要求编写应急响应工作月总结；编写企业落实整改情况的报告；落实其他相关文件的要求，报送资料；对各类检查表格、图片等进行分类归档备查。

3.8.3 其它

上级临时下发文件的落实和其他应急情况的机动保障以及根据甲方的工作部署，配合开展其他方面的工作。

四、合同期限、启动及变更、服务要求等

4.1 合同期限

经双方协商一致，合同服务期限为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至2026年5月31日截止。

4.2 合同启动

乙方于本合同签订后的3个工作日内启动服务工作，为顺利开展有关工作，甲方应安排相应人员负责带队协调、联系沟通等联络性工作，或者设法协调排除相应工作障碍。

4.3 合同变更

应由双方共同协商后实施，若在提供服务时，乙方为了实施合同需要，需作实质性的变更或增加服务内容（例如在工作中需要增加实施乙方在安全、环保管理服务领域获得的新方法、新理念、新成果或相关领先实践经验）时，应就这一变更书面通知甲方并征得甲方的同意后方可进行，如未取得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对服务合同的内容或范围作实质性的更改；若甲方在服务过程中提出变更或增加服务内容，因此导致服务费用增加的，应由甲方承担增加费用，双方也可就此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4.4 服务要求及成果提交

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前款约定的技术服务内容，保质、保量、及时开展服务工作，认真履行合同义务，按时提交服务成果。

乙方需要向甲方提交的工作成果（或结果）清单如下表所列：

序号	成果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年度工作方案、计划	1	份	电子和纸质资料
2	安全隐患排查登记表	1	套	纸质资料
3	隐患排查现场照片汇总	1	套	电子资料
4	安全隐患整改回复单	1	套	电子和纸质资料
5	安全培训资料及课件汇总	1	套	电子资料
6	专项排查工作总结	1	套	电子资料
7	季度安全生产形势分析报告	4	套	电子和纸质资料
8	年度安全生产工作报告	2	套	电子和纸质资料
9	企业环保现场排查单（包括台账明细、工作照片、影像资料等相关数据资料）	1	套	电子和纸质资料

技术服务成果的验收方法：根据航天基地管委会及相关约定考核办法进行验收。

五、双方权利及义务

5.1 甲方的权利及义务

5.1.1 甲方应根据开展工作需要向乙方提供必要的管理文件、基础资料、情况介绍以及相关工作条件，并及时协调

排除相应服务过程中的工作障碍。

5.1.2 甲方有权对乙方合同落实、工作偏离情况进行监督和督促，有权就乙方的服务和工作质量、进度等提出意见和建议。

5.1.3 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约定向乙方支付相应的合同价款。

5.1.4 相应的保密义务。

5.1.5 乙方为完成本合同约定事项产生的知识产权及

5.1.6 所有相关权利，归甲方享有。

5.2 乙方的权利及义务

5.2.1 乙方应当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有关标准规范，谨慎勤勉地履行合同义务，保质、保量、按时提供合同前款约定的各项服务工作。

5.2.2 保密义务，乙方服务人员在提供管理服务时，应恪守职业道德，遵循诚实守信的原则，保守甲方的技术和商业秘密。

5.2.3 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支付合同价款。

5.2.4 乙方应按要求向甲方交付服务过程中形成的相关工作资料、报告等工作结果并保证其真实性。

5.2.5 乙方有权拒绝提供违反法律法规的服务。

六、违约责任及承担

6.1 甲方的违约责任

6.1.1 甲方不能提供开展技术服务所必要的工作条件、基础资料、信息或情况说明，影响工作质量和进度的，应当及时补充提供。如经协商沟通仍不能正常提供约定的工作条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甲方应当核算支付已完成的服务费用，并赔偿乙方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6.1.2 甲方不按约定支付合同价款，且经协商一个月内未完成支付，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甲方每日按欠款数额万分之五的标准支付违约金。

6.2 乙方的违约责任

6.2.1 乙方擅自不履行合同，不按约定开展督导检查、专项排查整治、培训服务等前款约定的服务内容以及不按约定提交清单成果或者降低服务标准提供服务的，甲方应予督促，经督促仍不及时跟进该项服务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追回或扣除该项费用，并向乙方索赔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6.2.2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或者服务结束后，应向甲方移交服务过程中形成的表格、台账等全部工作资料，并保证其真实性，因乙方原因造成工作资料丢失、变质或污损的，甲方可向乙方索赔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

6.2.3 乙方违反合同保密约定、擅自将有关技术资料、数据或工作成果提供给第三人，或因此对甲方造成重大损失

的，甲方可向乙方索赔合同总额5%的违约金，违约金数额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予以补足。

6.2.4 乙方在工作过程中因自身原因造成自己或者第三人的人员伤亡或者财产损失，所有责任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七、合同价款及支付

7.1 本项目采用固定总价合同，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贰拾万零肆仟玖佰元整（¥204900元）。该价款包含税费、项目管理费及乙方为履行本合同可能产生的其他全部费用。

具体明细如下表：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	总价/元
1	企业检查	安排安全生产专家对工业企业开展安全督导检查，对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资料以及生产管理现场进行隐患检查，下发整改单，督促和复查整改完成情况。	100000
2	专项文件落实	根据上级文件、专项文件开展专项检查并提交检查成果，并编写专项检查总结报告。	8000
3	安全生产培训	根据工作需要，邀请副高级及以上技术职称老师开展安全生产培训。	4000
4	重要节点检查	在重要节假日前，节假日期间对重点企业开展安全生产检查。	12000

序号	项目	服务内容	总价/元
5	安全生产报告、年度、专项工作方案及计划、应急值守、坐班值班、税费等	年度、季度、专项安全生产总结报告，安全生产形势分析，以及其他临时会议汇报材料的准备。	32900
6	环保技术服务	在重污染天气应急响应等重要时间节点开展环保技术服务支持（包括日常环保巡查、填写环保巡查记录、制定台账明细、留存工作照片、制定专项工作计划及总结、影像资料等相关数据资料等）。	48000
合计			204900

7.2 费用支付

经双方协商确定，本项目服务费用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合同签订后两个月内支付合同额的60%，即¥122940元（大写：壹拾贰万贰仟玖佰肆拾元整），剩余费用在乙方年终提交全年工作成果后的两个月内支付剩余款项。

乙方指定银行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 户 名：陕西中仁安健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帐 号：61050173940000000143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韩森路东段支行。

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符合甲方要求的等额正式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或拒绝付款并不承担任何责任。

7.3验收及考核细则

本合同履行结束后，应经甲方验收和考核合格。

7.3.1被国家环保部、应急管理部帮扶组通报问题，每项问题扣减1分；

7.3.2被陕西省、西安市上级相关部门通报问题，每项问题扣减0.5分；

7.3.3被甲方相关部门通报问题，每项问题扣减0.2分；

7.3.4被甲方抽查，发现存在问题，每个问题扣减0.1分；

7.3.5其他事项未按照时间节点完成，被管委会或其他部门通报的，每个通报事项扣减0.2分。

支付尾款总额计算公式为：

实付尾款总额=（100-Σ扣分）/100×应付尾款总额

八、保密

8.1 乙方产生或委托制作的报告、调查结果、意见和其它文件均视为乙方专为甲方制作的保密文件，未经甲方同意，乙方将不会透露或传递给任何第三方。

8.2 甲方直接或间接将该报告和调查内容等资料透露给第三方后，乙方将不再承担本合同约定的保密责任。

九、争议解决

甲、乙双方如对合同条款的理解有异议，或者对与合同有关的事项发生争议，双方可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优先考虑

双方协商。协商不能解决的，双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不可抗力

因自然灾害、灾难等不可抗力事件导致本合同部分或全部无法履行、迟延履行，双方互不承担违约责任。

十一、附则

11.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协商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重要组成部分。

11.2 本合同自双方签字、盖章或盖章之日起生效。

11.3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执叁份，乙方执壹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本页无合同正文)

甲方：西安国家民用航天产业基地管理委员会

地址：西安航天基地航天中路369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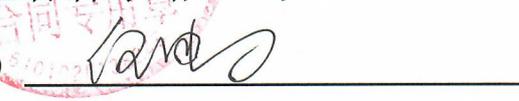
全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5 年 5 月 22 日



乙方：陕西中仁安健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地址：西安新城区韩森东路135号

全权代表：(签字)  _____

日期： 2025 年 5 月 22 日

